

序號	1	發言日期	94/10/13	發言時間	19:09:07
發言人	林孝平	發言人職稱	策略長	發言人電話	(02)2722-2002
主旨	本公司91年度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				
符合條款	第二條 第47款	事實發生日	94/10/13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94/10/13</p> <p>2. 發生緣由:股東會決議發放普通股股票股利共計新台幣7,065,665,040元(706,566,504 股),並訂94年11月6日為除權基準日,依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規定,海外轉換公司債每股轉換價格應依反稀釋條款調整之。</p> <p>3. 因應措施:依據受託契約13.05(a)規定,本次轉換價格應由原訂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26.567元調整為新台幣23.916元,並自94年11月6日起生效。</p> <p>4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。</p>				